



大会

第六十四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23 March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二委员会

第 39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9 年 12 月 4 日星期五上午 11 时 30 分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朴仁国先生（大韩民国）

目录

议程项目 51：宏观经济政策问题（续）

(a) 国际贸易与发展（续）

(d) 商品（续）

议程项目 53：可持续发展（续）

(a)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续）

(b)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续）

(c)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续）

(d) 为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有关记录的印本上做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之日后一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DC2-750, 2 United Nations Plaza）。

更正将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册，在届会结束后印发。



上午 11 时 5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51: 宏观经济政策问题 (续)

(a) 国际贸易与发展 (续) (A/C.2/64/L.50)

关于以单方面经济措施作为向发展中国家进行政治和经济胁迫的手段的决议草案

1. **Osman 女士** (苏丹) 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介绍了决议草案 A/C.2/64/L.50。

(d) 商品 (续) (A/C.2/64/L.5 和 L.53)

关于商品的决议草案

2. **主席**请委员会就委员会副主席加西亚·冈萨雷斯先生 (萨尔瓦多) 在就决议草案 A/C.2/64/L.5 进行的非正式协商的基础上提交的决议草案 A/C.2/64/L.53 采取行动。该提案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3. 他认为委员会同意放弃议事规则第一二〇条下的 24 小时规定。

4. 决议草案 A/C.2/64/L.53 通过。

5. 决议草案 A/C.2/64/L.5 撤回。

议程项目 53: 可持续发展 (续) (A/C.2/64/L.24/ Rev.1)

关于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决议草案

6. **主席**请委员会就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的决议草案 A/C.2/64/L.24/Rev.1 采取行动。

7. **Espósito Guevara 女士**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 说, 巴西和乌拉圭已加入本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行列。

8. 可持续发展和环境问题虽然已经取得了进展, 但是鉴于人类对环境所造成的严重影响 (大量科学研究对此都有记录), 仍需对该专题进行进一步审查。该决议草案为从整体上审查这些影响提供了一个契机。

9. 过去的半个世纪中, 由人类所带来的改变的幅

度、范围和速度都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因此, 包涵了人与自然当前和未来福祉的和谐的概念至关重要。该决议草案寻求建立一种人与自然相平衡的观点, 以便实现生命整体的可持续性。在所有相关的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联合国相关机构共同参与的情况下, 代表团的协助将特别有助于通过国际地球母亲日, 促进和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生活方式相关的活动。人类生活总会对地球产生影响, 但我们所面临的挑战, 是如何使这些影响不致破坏地球系统的平衡, 更不会最终阻碍人类发展。

10. **de Laurentis 女士** (委员会秘书) 说, 以下国家愿意成为本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加蓬、几内亚、海地、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里、马拉维、密克罗尼西亚、莫桑比克、尼日尔、尼日利亚、圣基茨和尼维斯、沙特阿拉伯、所罗门群岛、突尼斯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11. 决议草案 A/C.2/64/L.24/Rev.1 通过。

(a)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续) (A/C.2/64/L.21/Rev.1)

关于农业技术促进发展的决议草案

12. **主席**请委员会就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的决议草案 A/C.2/64/L.21/Rev.1 采取行动。

13. **Davidovich 女士** (以色列) 作为主要提案国发言。她说, 安道尔、博茨瓦纳、克罗地亚和秘鲁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14. **de Laurentis 女士** (委员会秘书) 说, 伯利兹和东帝汶愿意成为提案国。

15. **Al Bayati 先生** (伊拉克) 代表阿拉伯集团发言说, 阿拉伯集团请求对该决议进行表决, 其成员国将投弃权票。77 国集团加中国在议程项目 60 下提交

的关于农业发展和粮食保障的决议已经涵盖了农业技术促进发展的问题，而以色列的决议草案却并未涉及发展中国家关注的问题，如技术转让和市场准入。

16. 无论如何，以色列是世界上违反联合国决议最突出的国家，因此，它没有资格提交决议，尤其是涉及农业问题时。秘书长的大量报告，包括委员会刚在议程项目 40 下审议的一份报告，都充分说明了以色列的占领政策如何阻碍了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农业发展。在西岸，隔离墙影响到了上万英亩的良田，占巴勒斯坦农业总产量的近 10%。根据世界银行的统计，以色列最近发动的战争破坏了加沙地带 17% 的耕地。联合国加沙冲突实况调查团报告称，由于向巴勒斯坦渔民开放的渔区减少，同时加沙与以色列的边境沿线建立了一个“缓冲区”，加沙经济进一步受到严重影响。根据世界粮食计划署与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日开展的一项调查估算，超过三分之一的巴勒斯坦人面临粮食无保障的状况。在被占领叙利亚戈兰，以色列的土地政策和水政策都偏向以色列居住者而不利于叙利亚农民。

17. 以色列正在利用其关于农业技术促进发展的决议，转移大家对其蓄意制定的、旨在破坏被占领土农业的政策关注。任何赞成票都只会鼓励以色列继续连根拔起象征和平的橄榄树。

18. 主席告知委员会，有人请求进行记录表决。

19. 对决议草案 A/C.2/64/L.21/Rev.1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

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尔代夫、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缅甸、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帕劳、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越南。

反对：

无。

弃权：

阿富汗、巴林、孟加拉国、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科摩罗、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埃及、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约旦、科威特、黎

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摩洛哥、纳米比亚、尼加拉瓜、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南非、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赞比亚。

20. 决议草案 A/C.2/64/L.21/Rev.1 以 131 票赞成、零票反对、37 票弃权通过。

21. **Davidovich 女士**（以色列）说，该决议拥有广泛的提案国和支持国，包含了来自南北半球的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这说明该问题不仅重要，也反映了广泛的呼声。令人担忧的是，阿拉伯集团出于政治考虑，要求对这项与政治无关的决议进行表决。然而，令人欣喜的是，第二委员会已充分认识到这些努力毫无任何建设意义，而且没有一个国家对该决议投反对票。本决议鼓励并促进采取各种举措，利用农业的力量。农业技术可以提高社区的地位并增强其能力，从而促进可持续发展。

(b)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续）（A/C.2/64/L.15 和 L.46）

关于《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

22. 主席请委员会就委员会报告员 **McQuade 女士**（爱尔兰）在就决议草案 A/C.2/64/L.15 进行的非正式协商的基础上提交的决议草案 A/C.2/64/L.46 采取行动。委员会秘书处已就该决议草案，编写了一份关于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口头说明。

23. **de Laurentis 女士**（委员会秘书）宣读了委员会面前的两份文件，即大会和会议管理部的业务说明和秘书处编写的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口头说明。她说，已将这两份文本分发给各会员

国。

24. 关于业务说明，大会计划或拟议在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期间，于 2010 年 9 月召开三次高级别会议。它们分别是为期 3 天的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大会 2010 年高级别全体会议，为期 2 天的关于《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的会议以及为期 1 天的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旨在庆祝国际生物多样性年的高级别活动。上述活动都是大会的全体会议，因此，不能在同一时间举行。倘若要在 9 月 17 日星期五通过议程之后到现计划于 9 月 23 日星期四开始的一般性辩论之前的这段时间内举办这三次活动，将需要把所有可用日期，包括周末，都列入日程。

25. 至于有关决议草案 A/C.2/64/L.46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口头说明，2010 年 9 月举办的为期 2 天的相关高级别审查会议将使得有必要为 2010-2011 两年期的拟议预算增加 117 300 美元，其中包括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项下的 101 300 美元和第 28D 款“中央支助事务厅”项下的 16 000 美元，用于提供其他支助服务。

26. 为了向高级别审查提供全方位的服务，秘书长将设法确定拟议的 2010-2011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和第 28D 款“中央支助事务厅”下的各项经费中可以重新部署的资源，尽管决议草案 A/C.2/64/L.46 所载方式已经超出了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在其 2010-2011 年会议日历草案中的计划。

27.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6 段要求的区域筹备会议将由预算外资源供资。

28. 因此，大会通过决议草案 A/C.2/64/L.46 不会给拟议的 2010-2011 两年期方案预算造成任何经费问题。

29. **McQuade 女士**（爱尔兰）（委员会报告员）说，为了体现出各代表团达成的一致意见，应在英文文

本第 11 段第二行的“including”和“the”之间，插入“with”一词。

30. **Murakami 先生**（日本）请求澄清是否已决定于 2010 年 9 月 17 日至 23 日期间举办这三次高级别活动，并请求澄清这是否会产生预算问题。其他场合曾提到于 9 月 25 日星期六举办国际生物多样性年活动的可能性。

31. **de Laurentis 女士**（委员会秘书）说，尚未就活动日期做出明确决定。大会部只是提请委员会注意它计划集中时间举行所有这些高级别活动。如果需要周末开会，秘书处有关办公室将提出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32. 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2/64/L.46 通过。

33. 决议草案 A/C.2/64/L.15 撤回。

(c)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续)(A/C.2/64/L.10 和 L.52)

关于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的决议草案

34. 主席请委员会就决定草案 A/C.2/64/L.52 采取行动。

35. **de Laurentis 女士**（委员会秘书）就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发言，并提到了该草案第 22 段。她回顾说，根据 1999 年 12 月 22 日关于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后续安排的第 54/219 号决议，大会成立了国际减少灾害战略机构间秘书处和减少灾害机构间工作组，均完全由预算外资源供资。因此，该决议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36. 决议草案 A/C.2/64/L.52 通过。

37. 决议草案 A/C.2/64/L.10 撤回。

(d) 为后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续)(A/C.2/64/L.39 和 L.54)

关于为人类后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的决议草案

38. 主席请委员会就决定草案 A/C.2/64/L.54 采取行动。他认为委员会同意放弃议事规则第一二〇条下的 24 小时规定。

39. **de Laurentis 女士**（委员会秘书）就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发言并提到了草案第 13 段。她回顾说，自通过 2003 年 12 月 23 日关于为人类后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的第 58/243 号决议以来，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国会议各届会议的会议事务已被作为经常性活动资源，纳入接下来所有两年期的经常性预算之中。如果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愿意承担在德国波恩总部以外的地方举行会议所产生的增支差旅费，以及除 2010-2011 年联合国会议日历所列四次会议之外的任何其他会议的费用，则本决议不会产生任何额外的方案预算问题。

40. **McQuade 女士**（爱尔兰）（委员会报告员）说，文本有两处订正。在英文文本序言部分第十八段中，“World Climate Conference”后的上标“3”应改为破折号加数字 3，即改为“World Climate Conference——3”。在中文文本第 6 段中，应删除“联合国气候变化会议”，并以“联合国气候变化会议”来代替“使”后面的“会议”一词；如此一来，该段应改为：“鼓励会员国对哥本哈根抱有宏大志向、本着乐观精神并下定决心，以期使联合国气候变化会议取得成功”。

41. 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2/64/L.54 通过。

42. 决议草案 A/C.2/64/L.39 撤回。

43. **Gutiérrez 先生**（秘鲁）说，《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序言部分第十九段认识到，地势低洼国家和其他小岛屿国家、拥有低洼沿海地区、干旱和半干旱地区或易受水灾、旱灾和沙漠化影响地区的国家以及具有脆弱的山区生态系统的发展中国家特别容易受到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秘鲁代表团已根

据该段，提交了一份草案序言部分段落。遗憾的是，草案序言部分中，本段未获通过。委员会应继续密切、持续关注正在进行的有关气候变化的谈判。明确哪些国家尤其容易受到气候变化的影响非常重要。秘鲁正是一个这样的国家，它将在哥本哈根首脑会议上继续为此目标而努力。

44. **Barton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尽管美国代表团很乐意就决议达成共识，但它希望重申一项原则，即条约和公约机构所需经费应由自愿捐款而非联合国的经常预算提供。

45. **Ström 先生**（瑞典）代表欧洲联盟发言说，他很高兴看到在哥本哈根气候变化会议前夕，就决议，特别是决议第 5 段和第 6 段达成了共识。第 5 段注意到要求完成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和附件一缔约方按《京都议定书》做出进一步承诺问题特设工作组目前并行开展的工作，第 6 段则鼓励会员国对会议抱有宏大志向、本着乐观精神并下定决心。

46. **Osman 女士**（苏丹）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发言。

她说，决议体现了大会在支持关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京都议定书》的谈判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她尤其满意决议第 5 段，因为完成两个工作组目前并行开展的工作是发展中国家的首要优先事项。她希望就决议进行的谈判中的诚实和富有成效的参与氛围能贯穿哥本哈根会议。

47. **Rengifo 先生**（哥伦比亚）说，该决议重申了大会对《气候公约》、《京都议定书》和即将召开的哥本哈根首脑会议的支持。大会决议必须尊重《气候公约》和《京都议定书》的自治性和优先性，并促进其实施，而不是试图重新对其进行谈判。因此，哥伦比亚代表团表示，对该决议序言部分第八段和第九段持保留意见。这些段落与《气候公约》序言部分第十九段不符，因为它们没有提及特别容易受到影响的国家。为求达成共识，哥伦比亚代表团没有坚持在决议中加入这一点。不过，在哥本哈根首脑会议以及委员会今后的审议工作中，哥伦比亚将继续为此而努力。

下午 1 时 05 分散会。